

# 湖南省教育厅

## 湖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湘发改价调〔2022〕13号

二〇二二年三月二日

### 关于调整湖南省普通高中学业水平考试收费标准的通知

各市州发展改革委、教育局，省直管县教育局、有关高校：

根据《湖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教育厅关于进一步完善普通高中学业水平考试有关政策的通知》（湘发改价调〔2021〕363号）精神，现就调整普通高中学业水平考试收费标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工作目标

从2022年起，全省普通高中学业水平考试（以下简称“学考”）由省统一组织，取消市州级考试组织权，实行全省统考统分。

进一步彰显，“楚怡”职业教育品牌效应进一步凸显，职业院校（含技工院校，下同）办学能力和贡献力进一步提升，职业教育适应性和吸引力持续增强，基本建成与湖南经济社会发展相匹配、同人民群众期待相契合的湖南特色现代职业教育体系。

## 二、主要任务

### （一）传承创新“楚怡”职业教育精神。

1.建设“楚怡”职业教育专业智库。建设“楚怡”职业教育专业智库，深入研究新时代职业教育发展理念、体制、机制和模式，定期开展“楚怡”职业教育改革创新，举办“楚怡”职业教育高峰论坛，为湖南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提供决策参考，打造全国知名智库。

2.建设一批“楚怡”文化传承基地。建设 20 个集传承“楚怡”职业教育精神、湖湘传统文化教育、职业启蒙教育、劳动实践教育等为一体的“楚怡”文化传承基地（“楚怡”职业教育文化馆），支持湖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新化县楚怡工业学校建设“楚怡”文化传承基地（“楚怡”职业教育文化馆）。

3.培育一批“楚怡”职业教育精神传承人。以拍摄纪录片、微电影、短视频等形式，深入挖掘“楚怡”职业教育精神内涵，弘扬“楚怡”文化内涵，凝聚共识，创新湖南职教“楚怡”精神发展理念。通过“楚怡杯”职业院校技能竞赛、创新创业大赛、“文明风采”活动等平台，发掘并培育一批新时代“楚怡”职业教育精神传承人。

### （二）建设“楚怡”高水平学校。

1.稳步发展职业本科教育。支持建设 3 所“楚怡”高水平职业本科院校。

2. 夯实高职专科教育主体地位。主要行业和各市州人民政府重点办好 1 所以上骨干高职院校，遴选建设 10 所“楚怡”高水平高职专科院校。

3. 巩固中职教育基础性地位。各县市区重点办好 1 所以上公办中等职业学校，全省遴选建设 10 所“楚怡”优秀中职学校。支持 14 个市州各改扩建 1 所“楚怡”中职学校，并统一命名、统一标识、统一风格。

4. 提高技工教育的实力。遴选建设 5 所“楚怡”优质技工院校。

### (三) 建设“楚怡”高水平专业群。

1. 遴选建设一批“楚怡”高水平职业本科专业群。遴选建设 10 个特色项目，每个项目由引领示范作用的本科院校牵头，与相关本科

色突出、服务能力强的“楚怡”优质中职专业（群）。

4. 遴选建设一批“楚怡”优质技工专业（群）。遴选建设 10 个“楚怡”优质技工专业（群）。

### (四) 建设“楚怡”产教融合创新平台。

1. 遴选建设一批“楚怡”产教融合实训基地。支持建设 80 个集教育教学、职业培训和职业技能竞赛等于一体的“楚怡”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充分发挥基地在科学管理、教学改革、机制创新、生产性实训等方面示范辐射作用。

2.培育建设一批“楚怡”职教集团(联盟)。培育建设30个由政府、

行业、企业、职业院校、科研机构等联合组建的职教集团。

3.支持职业院校与企业合作共建实习实训基地,鼓励职业院校与企业

合作开展订单培养,促进产教深度融合,提升职业院校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

展能力。支持职业院校与企业合作共建实习实训基地,鼓励职业院校与企

业合作开展订单培养,促进产教深度融合,提升职业院校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

**(三) 完善政策环境。创新政策供给，提高技术技能人才待遇，畅通职业发展通道。**各地各有关部门要清理对技术技能人才的歧视性政策，营造技术技能人才脱颖而出、落地生根的良好政策环境，在住房医疗、子女就学、保险接续等方面向紧缺的技术技能人才适当倾斜。

**(四) 加强宣传。**将职业教育“楚怡”行动重点项目纳入省政府督查民生实事项目，“作为对各市州、‘县市区’教育督导评估的重要内容，分年度对实施情况进行考核督导。大力推介优秀技术技能人才的典型事迹，弘扬“劳动光荣、技能宝贵、创造伟大”的时代风尚，营造人人参与、齐抓共建的良好氛围。



(此件主动公开)

